

# 泉州经贸职业技术学院扩建工程一期(综合体育馆)

## 勘察设计答疑纪要及补充通知

各投标人：

经研究，对已发布的泉州经贸职业技术学院扩建工程一期（综合体育馆）勘察设计（招标编号：泉建招字[2025]070号）招标文件答疑纪要及补充通知如下：

一、对投标人疑问的回复：

疑问 1：能否提供学校现状的CAD总图，含此次设计的红线范围；

回复：详见本通知附件

疑问 2：能否提供学校所在区域的控规或者上位规划；

回复：详见招标公告附件：可行性研究报告和规划设计条件

疑问 3：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0 项合格投标人资格条件第（3）设计人员要求写了“上述人员（除造价编制负责人可以外聘，但须附上委托书）均应为投标人本单位人员且符合执业资格规定”，但在通用本文件内容补正表序号 10 却删除（造价负责人可以外聘，但须附上委托书）内容，请明确造价编制负责人能不能外聘？

回复：造价编制负责人可以外聘

疑问 4：关于资格条件中的信用要求和评分标准中的企业信用评价分值，目前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尚未有发文，请明确是否应用福建省工程勘察设计企业信用评价系统的分值？

回复：不应用

疑问 5：商务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表是否需要提供？

回复：需要提供

疑问 6：请提供cad版本现状总平图、红线图、及相关市政资料。

回复：详见本通知附件

疑问 7：请提供用地规划图则。

回复：详见招标公告附件：可行性研究报告和规划设计条件

疑问 8：请提供片区上位规划资料。

回复：详见招标公告附件：可行性研究报告和规划设计条件

二、对招标文件的补充通知：

补充 cad 版本现状总平图、红线图，具体详见附件

注：本答疑纪要及补充通知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招标文件有不同之处的以本答疑纪要及补充通知为准。投标人应在开标前随时登录发布本项目招标公告的相关网站查看项目招标的相关信息，若因投标人的疏忽而未及时发现本项目招标相关信息的，后果自行承担。

